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基本准则编制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以现金  
收购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 49%股权涉及的  
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评报字[2021]第 205 号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日

## 目 录

声 明.....	1
摘 要.....	3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5
二、评估目的.....	10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0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11
五、评估基准日.....	12
六、评估依据.....	12
七、评估方法.....	15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25
九、评估假设.....	26
十、评估结论.....	28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31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33
十三、评估报告日.....	34
附件.....	36

## 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评估结论生效的前提，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清单以及权属证明等资料，已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盖章或其他方式确认。

四、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五、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经查验，并无产权瑕疵。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以现金 收购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 49%股权涉及的 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评报字[2021]第 205 号

## 摘 要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接受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就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以现金收购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 49%股权之经济行为，对所涉及的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评估对象为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是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等资产及相应负债。

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对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然后加以校核比较。考虑评估方法的适用前提和满足评估目的，本次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果。

基于被评估单位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及经营规划，经实施资产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得出海口玛丽

医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 3,053.42 万元，评估价值为 22,704.20 万元，评估增值 19,650.78 万元，增值率 643.57%。

本评估结论是建立在被评估单位及管理层对未来宏观经济及行业发展趋势准确判断、企业对其经营规划有效执行的基础上，如企业未来实际经营状况与经营规划发生偏差，且产权持有者及时任管理层未采取相应有效措施弥补偏差，则评估结论将会发生重大变化。特别提请报告使用者对此予以关注。

在使用本评估结论时，特别提请报告使用者使用本报告时注意报告中所载明的特殊事项以及期后重大事项。

根据资产评估相关法律法规，涉及法定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报告，须委托人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资产评估监督管理程序后使用。报告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自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止。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评估。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合理解释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全文。

#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以现金 收购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 49%股权涉及的 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评报字[2021]第 205 号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以现金收购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 49%股权之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委托人为被评估单位的股权收购方。

### （一）委托人概况

公司名称：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苏州工业园区归家巷 222 号

法定代表人：翁康

注册资本：14,560.00 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6933449995

经营范围：研发医疗器械、计算机软硬件及通信技术，医用机器人导航系统，微创手术平台系统，机电一体化产品；提供计算机系统集成、信息网络及数据处理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建筑智能化、净化工程的设计、施工及工程咨询；组装生产微型计算机；销售本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产品；从事医疗器械、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自有房屋租赁及相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公司名称：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西 5-1 号华江大厦 1-3 楼

法定代表人：陈泽江

注册资本：3,7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057306268X7

### 1、公司简介

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沈立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9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8.00%；孙光平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沈立	98.00	98.00%
2	孙光平	2.00	2.00%
	合计	100.00	100.00%

以上出资由海南中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1 年 7 月 8



日出具中欧验字（2011）07002 号《验资报告》。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1 年 8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沈立将所持公司 98.00% 的股权（计 98.00 万元）转让给孙美姣。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7 年 8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玛丽医院将其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至 9,000 万元，其中：孙美姣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8,8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8.00%；孙光平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180.00 万元。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7 年 10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孙光平将所持公司 2.00% 的股权（计 180.00 万元）及孙美姣将所持公司 49.00% 的股权（计 4,410.00 万元）转让给海南银领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7 年 11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孙美姣将持有的公司 10% 的股权（计 900.00 万元）转让给海南银领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8 年 8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海南银领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23.40% 的股权（计 2,106.00 万元）转让给孙美姣。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8 年 9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海南银领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26.60% 的股权（计 2,394.00 万元）转让给孙美姣。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8 年 10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海南银领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9.00% 的股权（计 810.00 万元）转让给孙美姣，将其持有的公司 2% 的股权（计 180.00 万元）转让给孙光平。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9 年 3 月 31 日，海口玛丽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9,000 万元变更为 3,700 万元。变更后，孙美姣认缴注册资本 3,626 万元，出资比例占 98%；孙光平认缴注册资本 74 万元，出资比例占 2%。

2019 年 4 月 1 日，股东签署了相应的章程修正案。

2019 年 6 月 6 日，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

2019 年 10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孙光平将其持有的公司 2% 的股权转让给新增股东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孙美姣将其持有的公司 49% 的股权转让给新增股东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股东名称、出资额和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87.00	51.00%	1,887.00	51.00%
2	孙美姣	1,813.00	49.00%	1,813.00	49.00%
	合计	3,700.00	100.00%	3,700.00	100.00%

## 2、经营范围

防保健科、内科、外科、妇产科、儿科、眼科、口腔科、耳鼻咽喉科、医学美容科、急诊医学科、康复医学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中西医结合科。（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3、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根据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报表，公司资产总额 3,762.71 万元、负债 709.29 万元、净资产 3,053.42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3,843.08 万元，净利润 1,341.42 万元。公司近 2 年及基准日资产、财务状况如下表：

### 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269.94	2,406.21	3,762.71
负债	754.16	694.21	709.29
净资产	6,515.77	1,712.00	3,053.42
	<b>2018 年度</b>	<b>2019 年度</b>	<b>2020 年度</b>
营业收入	3,016.55	3,397.78	3,843.08
利润总额	709.77	819.81	1,608.59
净利润	508.39	591.22	1,341.42
	<b>2018 年度</b>	<b>2019 年度</b>	<b>2020 年度</b>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65	795.15	1,587.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63	5,091.65	-159.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	-5,300.00	0.0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3.94	920.74	2,348.43
审计机构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 (三) 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概况

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开设了生殖中心、妇科、内科、外科及住院部，医院配备手术室 3 间，设置病床共 70 张。

医院生殖中心于 2015 年 4 月经由海南省卫计委统筹规划批准建立，再经国家卫计委组织专家验收通过批准正式运行。生殖中心现可开展的治疗项目有：不孕不育的诊断治疗、习惯性流产治疗、夫精人工授精术（AIH）、体外受精-胚胎移植（IVF）和卵胞浆内单精子注射（ICSI），开展的检查项目有：子宫输卵管造影、宫腔镜、内分泌激素检测、精液常规分析、精子形态学分析、精子 DNA 碎片分析、染色体检查、附睾抽吸术、睾丸活检术等。医院聘请国内试管婴儿之父-庄广伦教授为常年顾问，拥有一批知名生殖专家组成的专业技术团队。

### (四) 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委托人为被评估单位的股权收购方。

## （五）委托人、业务约定书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本评估报告的使用者为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经济行为相关的当事方以及相关监管机构。

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者。

## 二、评估目的

根据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以现金收购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 49% 股权，为此需进行资产评估。

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是反映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是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在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根据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报表，公司资产总额 3,762.71 万元、负债 709.29 万元、净资产 3,053.42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2,868.53 万元，非流动资产 894.18 万元；流动负债 709.29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资产负债表，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 （一）委估主要资产情况

本次评估范围中的主要资产为银行存款、存货、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其中银行存款主要为存放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蓝天西路支行等银行的存款；存货均为库存商品，主要为玻清洗液、扶他林/双氯芬酸钠缓释片 75mg\*10 片等医用器材及药品；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电子设备等，其中机器设备主要为彩超机、电化学发光全自动免疫分析仪、心电图机等医院专用的医疗设备；车辆主要为办公用车，使用正常；电子设备为办公家具和空调、电脑等办公用电子设备；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装修费。

### **(二) 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申报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为一项域名。

### **(三) 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无形资产外，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未单独申报表外资产。

### **(四)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本次评估报告中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依据本次评估目的，确定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评估基准日是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人为本次资产评估工作拟订了时间表，为了加快整体工作的进程，同时考虑到评估基准日尽可能与本次评估目的的实现日接近的需要和完成评估工作的实际可能，综合考虑确定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六、评估依据

本次资产评估遵循的评估依据主要包括经济行为依据、法律法规依据、评估准则依据、资产权属依据，及评定估算时采用的取价依据和其他参考依据等，具体如下：

### （一）经济行为依据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 （二）法律法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修订）；

2、《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7 月 2 日通过，自 2016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4、《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08 号、2014 年 7 月 7 日修订）；

5、《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根据 2019 年 4 月

2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4号修订)；

6、《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根据2017年2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二十六次会议修正)；

7、《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年5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8、其他与评估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等。

### (三) 评估准则依据

- 1、《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 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 9、《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 10、《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 11、《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 12、《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 13、《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 (四) 资产权属依据

- 1、《机动车行驶证》；
- 2、固定资产购置发票、合同协议；
- 3、域名证书

4、其他参考资料。

**(五) 取价依据**

1、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提供的未来收益预测资料，主要包括主营收入预测表、主营成本预测表、期间费用预测表、营业税金及附加预测表、人员投入预测表等；

2、《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2019 年第 39 号）；

3、wind 资讯金融终端；

4、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5、开源证券证券研究报告；

6、国家统计局、国家有关部门和行业协会发布的统计数据；

7、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股指数据；

8、东方财富发布的股指数据；

9、相关上市公司公开信息资料；

10、其他参考资料。

**(六) 其它参考依据**

1、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21]0195 号）

2、《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

3、《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财会[2006]18 号）；

4、《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财会[2006]3 号）；

5、《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 2011 年版）；

6、其他参考资料。



## 七、评估方法

### （一）评估方法的选择

依据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企业价值评估可以采用收益法、市场法、资产基础法三种方法。收益法是企业整体资产预期获利能力的量化与现值化，强调的是企业的整体预期盈利能力。市场法是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估值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它具有估值数据直接取材于市场，估值结果说服力强的特点。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思路。

本次评估涉及经济行为是股权收购，资产基础法从企业购建角度反映了企业的价值，为经济行为实现后企业的经营管理及考核提供了依据，因此本次评估选择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被评估单位历史年度经营收益虽然波动较大，但随着目前经济形势好转，未来年度预期收益与风险可以合理地估计，故本次评估可以选择收益法进行评估。

由于涉及同等规模企业的近期交易案例无法获取，市场上相同规模及业务结构的可比上市公司较少，本次评估未选择市场法进行评估。

综上所述，确定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

### （二）资产基础法介绍

资产基础法，是以在评估基准日重新建造一个与评估对象相同的企业或独立获利实体所需的投资额作为判断整体资产价值的依据，具体是指将构成企业的各种要素资产的评估值加总减去负债评估值求得企业价值的方法。

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评估方法如下：

#### 1、流动资产

### (1) 货币资金：为银行存款。

对银行存款人民币账户进行了函证复核，以证明银行存款的真实存在，同时检查有无未入账的银行款项，检查“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中未达账的真实性，以及评估基准日后的进账情况。银行存款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 (2) 应收类账款

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评估，评估人员在对应收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应收账款采用个别认定和账龄分析的方法估计评估风险损失，对关联方的往来款项，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0；对外部单位发生时间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5%；发生时间 1 到 2 年（含 2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 10%；发生时间 2 到 3 年（含 3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 30%；发生时间在 3 年以上评估风险损失为 100%。

### (3) 预付账款

对预付账款的评估，评估人员在对预付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未发现供货单位有破产、撤销或不能按合同规定按时提供劳务等情况，故以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 (4) 存货

#### ① 产成品

对于正常销售产品，主要采用如下评估方法：

评估人员依据调查情况和企业提供的资料分析，对于产成品以不含

税销售价格减去销售费用、全部税金和一定的产品销售利润后确定评估值。

评估价值=实际数量×不含税售价×(1-税金及附加率-销售费用率-营业利润率×所得税率-营业利润率×(1-所得税率)×r)

a. 不含税售价：不含税售价是按照评估基准日前后的市场价格确定的；

b. 税金及附加率主要包括以流转税为税基计算交纳的城市维护建设税与教育费附加等；

c. 销售费用率是按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的比例平均计算；

d. 营业利润率=剔除非经营损益的营业利润÷营业收入；

剔除非经营损益的营业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

e. 所得税率按企业现实执行的税率；

f. r 为一定的率，由于产成品未来的销售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根据基准日调查情况及基准日后实现销售的情况确定其风险。其中 r 对于畅销产品为 0，一般销售产品为 50%，勉强可销售的产品为 100%。

## 2、非流动资产

### (1) 固定资产

#### 设备类资产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按照持续使用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结合委估设备的特点和收集资料情况，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 (1) 重置全价的确定

设备的重置全价，在设备购置价的基础上，考虑该设备达到正常使

用状态下的各种费用(包括购置价、运杂费和安装调试费等),综合确定:

重置全价 = 设备购置费(含税) + 运杂费(含税) + 安装工程费(含税) + 资金成本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件规定,本次评估计算过程中不扣除可抵扣增值税。

### ① 机器设备重置全价

#### a. 购置价

主要通过向生产厂家或贸易公司询价、或参照《2019 机电产品价格信息查询系统》等价格资料,以及参考近期同类设备的合同价格确定。对少数未能查询到购置价的设备,采用同年代、同类别设备的价格变动率推算确定购置价。

对与国产设备技术水平近似的进口设备的现价,根据替代原则,即查找国内功能及技术参数相当的替代设备,查询类似国产设备的恰当的市场交易价格,以确定其购置价。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件规定,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机器设备重置成本应该扣除相应的增值税。本次评估对于设备购置价按其对应的增值税率不测算可抵扣进项税额。故本次评估机器设备的购置价采用含税价。

#### b. 运杂费

以含税购置价为基础,根据生产厂家与设备所在地间发生的装卸、运输、保管、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按不同运杂费率计取。购置价格中包含运输费用的不再计取运杂费。

#### c. 安装调试费

根据设备的特点、重量、安装难易程度，以含税购置价为基础，按不同安装费率计取。

对小型、无须安装或企业自行安装的设备，不考虑安装调试费。

#### d.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按照被评估企业的合理建设工期，参照评估基准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以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工程费等费用总和为基数按照资金均匀投入计取。

#### ② 运输车辆重置全价

根据当地汽车销售信息等近期车辆市场价格资料，确定运输车辆的现行不含税购价，在此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规定计入车辆购置税、新车上户牌照手续费等，计算公式如下：

重置全价=购置价（含税）+车辆购置税+新车上户手续费

#### ③ 电子设备重置全价

评估范围内的电子设备价值量较小，不需要安装（或安装由销售商负责）以及运输费用较低，根据当地汽车销售信息等近期车辆市场价格资料，确定运输车辆的现行含税购置价。

重置全价计算公式：

重置全价 = 设备购置价（含税）

#### (2) 成新率的确定

##### 1) 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成新率：

按照设备的经济使用寿命、现场勘察情况预计设备尚可使用年限，并进而计算其成新率。其公式如下：

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 / （实际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100%

对价值量较小的一般设备则采用直接年限法确定其成新率。

##### 2) 车辆成新率

对于运输车辆，根据《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2012年第12号）的有关规定和车辆的平均经济使用年限，按以下方法确定成新率后取其较小者为最终成新率，即：

$$\text{使用年限成新率} = (1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规定或经济使用年限}) \times 100\%$$

$$\text{行驶里程成新率} = (1 - \text{已行驶里程} / \text{规定行驶里程}) \times 100\%$$

$$\text{成新率} = \text{Min}(\text{使用年限成新率}, \text{行驶里程成新率})$$

同时对待估车辆进行必要的勘察鉴定，若勘察鉴定结果与按上述方法确定的成新率相差较大，则进行适当的调整，若两者结果相当，则不进行调整。

### (3) 评估值的确定

#### A. 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评估值

$$\text{评估值} = \text{重置全价} \times \text{成新率}$$

对生产年代久远，已无同类型号的电子设备则参照近期二手市场行情确定评估值。

#### B. 车辆评估值

$$\text{评估值} = \text{重置全价} \times \text{成新率}$$

## (2) 无形资产

### 1) 域名

经核实域名注册过程中的合理支出，按其合理支出确定评估值。其基本公式如下：

$$P = C_1 + C_2$$

式中：

P：评估值

C<sub>1</sub>：注册域名 1 年要花费的注册费用

C<sub>2</sub>：域名注册 1 年后到终止日所花费的费用

## (3) 长期待摊费用

评估人员核对了有关的合同及相关支付凭证，证实企业账款的真实性，在核实支出和摊销政策的基础上，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为评估值。

####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评估，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是否相符，核对与委估明细表是否相符，查阅款项金额、发生时间、业务内容等账务记录，以证实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按照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 **3、 负债**

检验核实各项负债在评估目的实现后的实际债务人、负债额，以评估目的实现后的产权所有者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项目及金额确定评估值。

#### **(三) 收益法介绍**

##### **1、 概述**

评估人员在对本次评估的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对象的权属性质和价值属性明确的基础上，针对本次评估所服务的经济行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以及《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确定按照收益途径、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估算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现金流折现方法（DCF）是通过将企业未来预期的现金流折算为现值，评估企业价值的一种方法，即通过预测企业未来预期现金流和采用适宜的折现率，将预期现金流折算成现时价值，得到企业的价值。其适用的基本条件是：企业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经营与收益之间存有较稳定的对应关系，并且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及可量化。使用现金流折现法的关键在于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以及数据采集和处理的客观性和可靠性等。当对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较为客观公正、折现率

的选取较为合理时，其评估结果较能完整地体现企业的价值，易于为市场所接受。

## 2、基本评估思路

根据本次评估尽职调查情况以及企业的资产构成和主营业务特点，本次评估的基本思路是以企业历史报表为依据估算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即首先按收益途径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估算企业的经营性资产的价值，再加上基准日的长期投资、其他非经营性、溢余资产的价值，来得到企业的企业价值，并由企业价值经扣减付息债务价值后，得出企业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3、评估模型

### （1）基本模型

本次评估的基本模型为：

$$E=B-D \quad (1)$$

式中：

E：评估对象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B：评估对象的企业价值；

D：评估对象付息债务价值；

$$B = P + \sum C_i \quad (2)$$

P：评估对象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r(1+r)^n} \quad (3)$$

式中：

$R_i$ ：评估对象未来第*i*年的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

$R_n$ ：评估对象永续期的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

r：折现率；

n：评估对象的未来经营期。



$\Sigma C_i$ : 评估对象基准日存在的其他非经营性或溢余性资产的价值。

$$\sum C_i = C_1 + C_2 \quad (4)$$

式中:

$C_1$ : 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流动性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

$C_2$ : 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存在的非流动性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D$ : 评估对象长期付息债务价值;

## (2) 收益指标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的自由现金流量作为评估对象经营性资产的收益指标,其基本定义为:

$$R = \text{净利润} + \text{折旧摊销} + \text{扣税后长期付息债务利息} - \text{追加资本} \quad (5)$$

式中:

$$\text{追加资本} = \text{资产更新投资} + \text{营运资金增加额} \quad (6)$$

根据评估对象的经营历史以及未来市场发展等,估算其未来预期的自由现金流量。将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处理并加和,测算得到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 (3) 折现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 $r$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quad (7)$$

式中:

$W_d$ : 评估对象的长期债务比率;

$$w_d = \frac{D}{(E + D)} \quad (8)$$

$W_e$ : 评估对象的权益资本比率;

$$w_e = \frac{E}{(E+D)} \quad (9)$$

$r_e$ : 权益资本成本, 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 (CAPM) 确定权益资本成本  $r_e$ ;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quad (10)$$

式中:

$r_f$ : 无风险报酬率;

$k_e$ : 股东期望报酬率;

$\varepsilon$ : 评估对象的特性风险调整系数;

$\beta_e$ : 评估对象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beta_e = \beta_t \times \left(1 + (1-t) \times \frac{D}{E}\right) \quad (11)$$

$\beta_u$ : 可比公司的预期无杠杆市场风险系数;

$$\beta_u = \frac{\beta_t}{1 + (1-t) \frac{D_i}{E_i}}$$

$\beta_t$ : 可比公司股票 (资产) 的预期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t = 34\%K + 66\%\beta_x \quad (12)$$

式中:

$K$ : 一定时期股票市场的平均风险值, 通常假设  $K=1$ ;

$\beta_x$ : 可比公司股票 (资产) 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x = \frac{Cov(R_x; R_p)}{\sigma_p} \quad (13)$$

式中:

$Cov(R_x, R_p)$ : 一定时期内样本股票的收益率和股票市场组合收益率的协方差;

$\sigma_p$ : 一定时期内股票市场组合收益率的方差。

##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整个评估工作分四个阶段进行：

### （一）评估准备阶段

1、2020年12月中旬，委托人召集本项目各中介协调会，有关各方就本次评估的目的、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等问题协商一致，并制订出本次资产评估工作计划。

2、配合企业进行资产清查、填报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等工作。2020年12月下旬，评估项目组人员对委估资产进行了详细了解，布置资产评估工作，协助企业进行委估资产申报工作，收集资产评估所需文件资料。

### （二）现场评估阶段

项目组现场评估阶段的时间为2021年1月6日至1月13日。主要工作如下：

1、听取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介绍企业总体情况和委估资产的历史及现状，了解企业的财务制度、经营状况、固定资产技术状态等情况。

2、对企业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进行审核、鉴别，并与企业有关财务记录数据进行核对，对发现的问题协同企业做出调整。

3、根据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对固定资产进行了全面核实。

4、查阅收集委估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

5、根据委估资产的实际状况和特点，确定各类资产的具体评估方法。

6、对企业提供的权属资料进行查验。

7、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及负债，在核实的基础上做出初步评估测算。

8、通过对企业现场勘察、参观、以访谈的形式，对被评估企业的经营性资产的现状、规模条件和能力以及历史经营状况、经营收入、成本、期间费用及其构成等的状况进行调查复核。对影响评估作价的主营业务的业务量、业务收入和相关的成本费用等进行了详细调查，查阅了相关的重要合同协议等。在资产核实和尽职调查的基础上，收集相关行业的宏观行业资料以及可比交易案例的财务资料和市场信息等。

### （三）评估汇总阶段

2021年1月13日至1月15日对各类资产评估及负债审核的初步结果进行分析汇总，对评估结果进行必要的调整、修改和完善。

### （四）提交报告阶段

在上述工作基础上，起草初步资产评估报告，初步审核后与委托人就评估结果交换意见。在独立分析相关意见后，按评估机构内部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制度和程序进行修正调整，最后出具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 九、评估假设

本次评估中，评估人员遵循了以下评估假设：

### （一）一般假设

#### 1、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 2、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

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  
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 3、资产持续经营假设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是指评估时需根据被评估资产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

## (二) 特殊假设

1、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金融以及产业等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2、评估对象在未来预测期内的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3、评估对象在未来预测期内的管理层尽职，并继续保持基准日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持续经营。

4、评估对象在未来预测期内的资产构成，主营业务、产品的结构，收入与成本的构成以及销售策略和成本控制等仍保持其基准日的状态持续，不考虑未来可能由于管理层、经营策略、关联企业经营模式以及商业环境等变化导致的资产规模、构成以及主营业务、产品结构等状况的变化。

5、评估对象未来经营期内公司结构和业务整合符合管理层的经营规划，业务变动如期实现。

6、本次评估的各项资产均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的国内有效价格为依据。

7、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8、未来经营期内，评估对象管理层持续任职并尽职尽责。

9、评估对象的部分经营场所为租赁，假设现有租赁状况不变的情

况下，评估对象可继续以租赁方式和合理的租赁价格取得经营场所的使用权持续经营。

10、评估对象2020年至2024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出具的《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评估对象符合“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这一条件，上述通知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至2024年12月31日。本次评估，2021年-2024年，企业所得税率按15%预测，2025年及永续年度，企业所得税率按25%预测。

11、本次评估假设现金流入为均匀流入，现金流出为均匀流出。

12、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13、本次评估不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当上述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 十、评估结论

基于被评估单位及企业管理层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及经营规划，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2020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得出如下结论：

### （一）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资产账面价值 3,762.71 万元，评估值 3,915.35 万元，评估增值 152.64 万元，增值率 4.06 %。

负债账面价值 709.29 万元，评估值 709.29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

净资产账面价值 3,053.42 万元，评估值 3,206.06 万元，评估增值 152.64 万元，增值率 5.00 %。详见下表：

####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2,868.53	2,889.59	21.06	0.73
非流动资产	894.18	1,025.76	131.58	14.72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721.05	852.60	131.55	18.24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	0.02	0.02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资产总计</b>	<b>3,762.71</b>	<b>3,915.35</b>	<b>152.64</b>	<b>4.06</b>
流动负债	709.29	709.29	-	-
非流动负债	-	-	-	
<b>负债合计</b>	<b>709.29</b>	<b>709.29</b>	<b>-</b>	<b>-</b>
<b>净资产（所有者权益）</b>	<b>3,053.42</b>	<b>3,206.06</b>	<b>152.64</b>	<b>5.00</b>

## （二）收益法评估结论

经实施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于本次评估基准日经审计后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 3,053.42 万元，评估价值为 22,704.20 万元，评估增值 19,650.78 万元，增值率 643.57%。评估结果详细情况见收益法评估明细表。

## （三）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及最终结果的选取

### （一）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22,704.20 万元，比资产基础法测算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3,206.06 万元，高 19,498.14 万元，高 608.17%。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原因主要是：

1、资产基础法评估是以资产的成本重置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

产投入（购建成本）所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这种购建成本通常将随着国民经济的变化而变化；

2、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经营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这种获利能力通常将受到宏观经济、政府控制以及资产的有效使用等多种条件的影响。

综上所述，从而造成两种评估方法产生差异。

## （二）评估结果的选取

资产基础法评估是以资产的成本重置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投入（购建成本）所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经营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这种获利能力通常将受到宏观经济、政府控制等多种条件的影响。

通过对两种评估结果的分析，我们认为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所属的行业为卫生行业，医院重点发展辅助生殖业务，医院未来的发展受到受全面实施两孩政策影响，高龄生育人群的需求不断增加。在《2018年我国妇儿医疗服务行业现状及市场规模预测》中，预测2020年不孕不育率攀升到12.5%-15%，平均每8对育龄夫妇中就有1对面临生育方面的困难。随着育龄人群基数的扩大和患病率的不断提高，我国需要辅助生殖技术的人群数量也将快速增长，整体需求预计将持续保持旺盛。

资产基础法仅从企业购建角度反映了企业的价值，无法准确地进行量化以上经营优势的价值，其评估结论不能体现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的整体价值。收益法评估中结合评估对象行业发展、收入类型、市场需求等因素变化对未来获利能力的影响，能够更合理反映评估对象的企业价值。

通过以上分析，我们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为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以现金收购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49%股权之经济行



为的价值参考依据。以收益法评估结果，得出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的  
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价值为22,704.20万元。

##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 (一) 产权瑕疵事项

本报告未发现产权瑕疵事项。

### (二) 抵押担保事项

无。

### (三) 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无。

### (四) 重大期后事项

期后事项是指评估基准日之后出具评估报告之前发生的重大事项。  
本报告无重大期后事项。

###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评估机构获得的被评估企业盈利预测是本评估报告收益法的基础。评估师对被评估企业盈利预测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分析、判断，经过与被评估企业管理层及其主要股东多次讨论，被评估企业进一步修正、完善后，评估机构采信了被评估企业盈利预测的相关数据。评估机构对被评估企业盈利预测的利用，不是对被评估企业未来盈利能力的保证。

2、企业办公经营场所为租赁，租赁信息如下：

承租人	出租方	地址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租赁期限	月租金 (元/月)
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	华江大厦业主委员会	海口市蓝天路7号华江大厦地下室	78	2019/10/1-2022/9/30	1,000.00
海口玛丽医院有	史勇	海口市蓝天	200	2020/7/1-2021/6	3,600.00

限公司		路 7 号华江大厦副楼 1 楼 102, 二楼 202		/30	
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	沈炳锐、林泽浩	海口市蓝天路 7 号华江大厦 1-3 楼	4100	2010/11/20-2022/11/19	50,000.00
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	陈秋红	海口市南航东路 305 房		2020/7/10-2022/7/9	2,000.00
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	海南盛光物业发展公司物业管理部	海口市蓝天路 7 号华江大厦新附楼	300	2015/1/1-2022/1/19	6,000.00

假设现有租赁状况不变的情况下，被评估单位可继续以租赁方式和合理的租赁价格取得经营场所的使用权持续经营。本次评估未考虑租赁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3、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附件三第一条规定，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

4、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并不承担相关当事人决策的责任。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为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5、评估师和评估机构的法律责任是对本报告所述评估目的下的资产价值量做出专业判断，并不涉及到评估师和评估机构对该项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做出任何判断。评估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委托人及产权持有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因此，评估工作是以委托人及产权持有单位提供的有关经济行为文件，有关资产所有权文件、证件及会计凭证，有关法律文件的真实合法为前提。

6、本次评估范围及采用的由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数据、报表及有关资料，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7、评估报告中涉及的有关权属证明文件及相关资料由被评估单位提供，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8、在评估基准日以后的有效期内，如果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应按以下原则处理：

（1）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

（2）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3）对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人在资产实际作价时应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

##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同时，本次评估结论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的原则确定的现行公允市价，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格的影响，同时，本报告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当前述条件以及评估中遵循的持续经营原则等其它情况发生变化时，评估结论一般会失效。评估机构不承担由于这些条件的变化而导致评估结果失效的相关法律责任。

本评估报告成立的前提条件是本次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并得到有关部门的批准。

（二）本评估报告只能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者使用。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人所有，未经委托人许可，本评估机构不会随意向他人公开。

（三）未征得本评估机构同意并审阅相关内容，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四) 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 根据资产评估相关法律法规, 涉及法定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报告, 须委托人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资产评估监督管理程序后使用。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 即自 2020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使用有效。

### 十三、评估报告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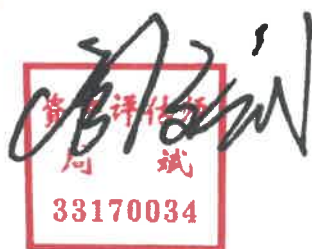
评估报告日为二〇二一年二月二日。

(此页无正文)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日

## 附件

- 1、 经济行为文件（复印件）；
- 2、 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财务报表；
- 3、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4、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 5、 签字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 6、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备案公告（复印件）；
- 7、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8、 签字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卡（复印件）；

证券代码：603990

证券简称：麦迪科技

公告编号：2020-121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签订的《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为交易双方初步协商达成的意向性协议，旨在表达协议双方对于本次股权收购的意愿及初步商洽的结果。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交割条件等交易具体事项尚需各方根据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结果进一步协商后，签署正式的股权收购协议，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如需）审议批准。最终交易的达成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孙美姣女士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截至本次关联交易，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也没有与其他关联人进行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交易。

**一、关联交易意向概述**

**1、关联交易意向基金情况**

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口玛丽”、“标的公司”或“玛丽医院”）是对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迪科技”、“本公司”或“公司”）有重要影响的控股子公司，其注册资本 3,700 万元，其中麦迪科技持有其 51%的股权，孙美姣女士持有其 49%的股权。

为了增强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海口玛丽的控制力度，提升管理效率、更好地发挥产业协同效应、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实现公司资源的最有效配置及完成母子公司利益的完全一体化，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孙美姣女士所持玛丽医院49%的少数股权。经双方就本次股权收购初步协商后，达成意向性协议，并于2020年11月19日签订《股权收购意向协议》。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交割条件等交易具体事项尚需各方根据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结果进一步协商后，签署正式的股权收购协议，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如需）审议批准。本次交易如最终实施，在实施完成后，海口玛丽将变更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2、关联关系说明

鉴于海口玛丽系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孙美姣女士系海口玛丽持股10%以上的股东，公司本次购买孙美姣女士持有的海口玛丽股权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也没有与其他关联人进行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 二、关联方介绍

###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孙美姣，女，中国国籍，玛丽医院股东。居民身份证号为：42242719540830\*\*\*\*，住址：海南省海口市紫荆路紫荆花园二区。孙美姣女士目前担任海南博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截止披露日，孙美姣女士持有海口玛丽49%的股权。

孙美姣女士除为公司子公司海口玛丽股东外，其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 2、关联关系介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有关规定，鉴于海口玛丽系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孙美姣女士系海口玛丽持股10%以上的股东，本次交易如最终实施将构成关联交易。



### 3、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057306268X7

(3)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 注册资本：人民币 3,700 万元整

(5) 成立日期：2011 年 05 月 04 日

(6) 法定代表人：陈泽江

(7) 营业期限：2011 年 05 月 04 日至 2041 年 05 月 04 日

(8)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5-1 号华江大厦 1-3 楼

(9) 经营范围：预防保健科、内科、外科、妇产科、儿科、眼科、口腔科、耳鼻咽喉科、医学美容科、急诊医学科、康复医学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中西医结合科。(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1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87.00	51%
2	孙美姣	1,813.00	49%
合计		3,700.00	100%

(11)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玛丽医院的资产总计 2,406.21 万元、净资产 1,711.99 万元、营业收入 3397.78 万元、净利润 591.22 万元。

截至 2020 年 9 月末,玛丽医院总资产 3,474.88 万元,净资产 2,715.64 万元,2020 年 1-9 月主营业务收入 2,729.14 万元,净利润 976.97 万元(未经审计)。

### 4、其他说明

(1) 本次拟收购的标的公司 49%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情形。标的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责任主体。

(2) 本次交易不存在其他股东应放弃优先购买权情形。

(3)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结果为定价依据，由本次交易双方根据评估结果协商确定。截至本意向性协议签署日，鉴于本次交易标的的审计及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本次交易作价尚无法确定。本次股权收购具体对价支付金额、支付方式及支付期限等，将根据审计、评估结果，由双方签订正式协议另行约定。

###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批准，公司与孙美姣女士于2020年11月19日签订《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 1、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

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向孙美姣女士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标的股权。双方一致同意，本次交易对价及具体支付方式将由协议双方参照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共同协商后，在正式协议中确定。

#### 2、支付意向金

在本协议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公司应向孙美姣女士指定账户支付1,000万元作为本次交易的意向金。上述意向金将在公司向孙美姣女士支付的现金对价中扣除或在正式协议签署时返还。如果最终无法签署正式股权收购协议，则孙美姣女士应向公司返还1,000万元意向金。

#### 3、后续工作

双方应互相督促按照本协议开展工作，积极配合中介机构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等工作，在前期交易共识的基础上，积极推动达成正式协议的签署。本协议签订后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标的公司股东会未能通过本次交易方案或双方未能签订正式股权收购协议的，双方共同商议解决。

#### 4、排他性约定

本协议签署生效后的三个月内未经麦迪科技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再与任何第三方就标的股权的收购进行磋商及签署任何意向性文件、意向协议、备忘录或确定性的交易协议。双方应尽快开展或者配合开展本次股权收购工作。

##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本次收购关联方所持玛丽医院 49%的少数股权,将有效增强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海口玛丽的控制力度,提升管理效率、更好地发挥产业协同效应、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实现公司资源的最有效配置及完成母子公司利益的完全一体化。因本次签署协议仅为意向性协议,在公司签署具体的正式协议前,尚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绩带来重大影响,签署本意向性协议也不会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

##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除本次股权收购事项外,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也没有与其他关联人进行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交易。

## 七、本次关联交易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作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八、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认为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议案》一方面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整合内部相关业务及资源,提升公司对子公司的控制力,促进公司业务实现协同效应;另一方面,可有效减少因关联方共同投资而形成的关联交易。综上,独立董事同意根据有关规定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的原则,最终交易价格将以标的公司经评估确认的

评估值为依据确定，定价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独立董事同意本次公司就收购其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事项。

## 九、风险提示

公司及交易对方将尽各自最大努力，尽快促成本次交易。但本次签署的《股份收购意向协议》仅为意向性协议，属于各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意向性约定，协议约定的具体事项在实施过程中存在变动的可能，公司将根据项目的进展情况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审议及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投资并购事项以协议各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0日

# 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1

编制单位：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行次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五（一）	1	23,484,306.87	9,207,363.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	-
衍生金融资产		4	-	-
应收票据		5	-	-
应收账款	五（二）	6	829,399.24	544,070.90
应收款项融资		7	-	-
预付款项	五（三）	8	52,596.12	48,229.29
其他应收款	五（四）	9	2,601,426.03	2,881,290.32
其中：应收利息		10	-	-
应收股利		11	-	-
存货	五（五）	12	1,717,532.35	1,970,025.39
持有待售资产		13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	-	-
其他流动资产		15	-	-
流动资产合计		16	28,685,260.61	14,650,979.83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17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	-	-
其他债权投资		19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	-	-
长期应收款		21	-	-
长期股权投资		22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	-	-
投资性房地产		25	-	-
固定资产	五（六）	26	7,210,485.67	6,153,961.31
在建工程		27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28	-	-
油气资产		29	-	-
无形资产		30	-	-
开发支出		31	-	-
商誉		32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七）	33	1,592,362.79	2,300,079.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八）	34	138,982.54	157,091.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九）	35	-	8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	8,941,831.00	9,411,132.14
<b>资产总计</b>		37	37,627,091.61	24,062,111.9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2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行次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8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39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0	-	-
衍生金融负债		41	-	-
应付票据		42	-	-
应付账款	五(十)	43	5,003,138.00	4,974,633.17
预收款项		44	-	-
合同负债	五(十一)	45	629,480.77	-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二)	46	538,662.00	531,409.86
应交税费	五(十三)	47	839,186.15	987,869.85
其他应付款	五(十四)	48	82,405.28	448,228.01
其中: 应付利息		49	-	-
应付股利		50	-	-
持有待售负债		51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	-	-
其他流动负债		53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54</b>	<b>7,092,872.20</b>	<b>6,942,140.89</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55	-	-
应付债券		56	-	-
其中: 优先股		57	-	-
永续债		58	-	-
长期应付款		59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0	-	-
预计负债		61	-	-
递延收益		62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64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65</b>	<b>-</b>	<b>-</b>
<b>负债合计</b>		<b>66</b>	<b>7,092,872.20</b>	<b>6,942,140.89</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五(十五)	67	37,000,000.00	3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68	-	-
其中: 优先股		69	-	-
永续债		70	-	-
资本公积		71	-	-
减: 库存股		72	-	-
其他综合收益		73	-	-
专项储备		74	-	-
盈余公积		75	-	-
未分配利润	五(十六)	76	-6,465,780.59	-19,880,028.92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77</b>	<b>30,534,219.41</b>	<b>17,119,971.08</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78</b>	<b>37,627,091.61</b>	<b>24,062,111.97</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 润 表

## 2020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海口玛俐医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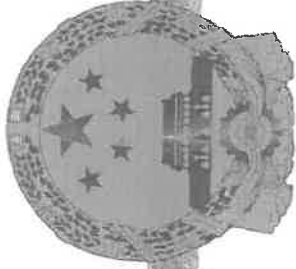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行次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十七)	1	38,430,751.11	33,977,756.27
减：营业成本	五(十七)	2	19,542,287.30	22,643,687.98
税金及附加	五(十八)	3	3,790.19	20,795.70
销售费用	五(十九)	4	974,884.11	772,725.42
管理费用	五(二十)	5	1,458,589.10	1,770,675.88
研发费用		6	-	-
财务费用	五(二十一)	7	45,045.81	107,810.56
其中：利息费用		8	-	-
利息收入		9	42,504.95	9,021.72
加：其他收益	五(二十二)	10	21,534.23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3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三)	16	-298,185.32	-155,331.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四)	17	-	-116,260.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	16,129,503.51	8,390,467.92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二十五)	20	-	0.17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二十六)	21	43,553.71	192,343.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	16,085,949.80	8,198,124.45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二十七)	23	2,671,701.47	2,285,932.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	13,414,248.33	5,912,191.7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	13,414,248.33	5,912,191.7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9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2	-	-
5.其他		33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	-	-
2.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36	-	-
3.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	-	-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8	-	-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9	-	-
6.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0	-	-
7.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准备		41	-	-
8.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42	-	-
9.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43	-	-
10.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4	-	-
11.其他		45	-	-
六、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	13,414,248.33	5,912,191.7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7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48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号 320000000202101220014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6933449995

名称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 翁康

经营范围 研发医疗器械、计算机软硬件及通信技术，提供机器人导航系统、手术一体化产品、医用机器人系统、微创手术网络及数字化平台、数据处理的工程、技术咨询、组装器械、除建筑智能化、销售、施工及产品；从事医疗器械、除计算机、电子产品及相关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自有房屋租赁及相关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6546.3488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9年08月14日  
营业期限 2009年08月14日至\*\*\*\*\*\*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归家巷222号



登记机关

2021年01月22日





# 营业执照

(副本)<sup>(2-2)</sup>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10057306268X7

名称 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叁仟柒佰万圆整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1年05月04日

法定代表人 陈泽江

营业期限 2011年05月04日至2041年05月04日

经营范围 预防保健科、内科、外科、妇产科、儿  
科、眼科、口腔科、耳鼻咽喉科、医学美  
容科、急诊医学科、康复医学科、医学检  
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中西医结合  
科。（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  
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西5-1号  
华江大厦1-3楼

登记机关



琼00409744

2019年10月18日



# 委托人承诺函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因我公司拟以现金收购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 49% 股权的需要，委托贵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 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获得批准；
2. 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3. 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4. 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5. 不干预评估工作。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二〇二一年一月六日

# 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因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以现金收购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 49%股权的需要，委托贵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
- 2.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 3.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4.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 5.不干预评估工作。

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二〇二一年一月六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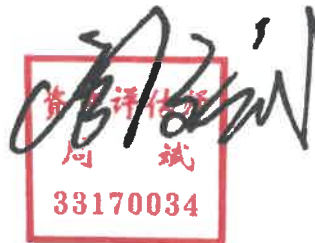
#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贵公司的委托，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就贵公司拟以现金收购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49%股权之经济行为，对所涉及的海口玛丽医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2020年12月31日进行了评估，并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书。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一、 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 二、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评估业务约定书的约定一致。
- 三、 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四、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 五、 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六、 评估结论合理。
- 七、 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签章：



资产评估师签章：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日

# 北京市财政局

京财资评备(2020)0025号

## 变更备案公告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事项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股东由中联财联同科技有限公司、沈琦(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84)、范树奎(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676)、高忻(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88)、胡智(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1378)、刘伟(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90)、韩荣(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30017)、刘松(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21000043)、邓艳芳(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70041)、鲁杰翎(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90056)、吴晓光(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40101)、丁海凌、翟红梅(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90063)、刘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37020076)、陈志红(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1842)、唐章奇(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5000015)、蒋

卫锋(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1060079)、田祥雨(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80052)、付存青(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1000312)、李业强(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40057)、陶涛(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40056)、胡超(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80001)、侯超(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80056),变更为中联财联同科技有限公司、沈琦(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84)、范树奎(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676)、高忻(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88)、胡智(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1378)、刘伟(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90)、韩荣(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30017)、刘松(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21000043)、邓艳芳(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70041)、鲁杰翎(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90056)、吴晓光(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40101)、张帆(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60091)、翟红梅(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90063)、刘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37020076)、陈志红(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1842)、唐章奇(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5000015)、蒋卫锋(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1060079)、田祥雨(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80052)、付存青(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1000312)、李业强(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40057)、陶涛(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40056)、胡超(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80001)、侯超(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80056)。

其他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

查询。

特此公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26822A

# 营业执照

(副本) (2-2)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名称、住所、注  
册信息

名称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智

经营范围

从事各类单项资产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市场所需的  
其他资产评估或专项评估；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  
互联网信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  
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及其辅助设备；计算机系统  
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  
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  
数据中心除外）。（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  
经营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  
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  
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5020万元

成立日期 1997年06月26日

营业期限 2000年04月26日至 2030年04月25日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  
座F4层939室

登记机关



2020年04月23日





#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周斌

性别：男

登记编号：33170034



单位名称：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  
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17-01-03

年检信息：通过 (2020-07-06)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本人签名：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20-07-15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应晓

性别：女

登记编号：33180063

单位名称：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  
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18-04-11

年检信息：通过（2020-07-06）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本人签名：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20-08-20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